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 第三季度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一般 关联交易的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及相关规定，现将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2019年第三季度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一般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合并披露如下：

一、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我司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永明人寿”）于2017年签署了资金运用类的《统一交易协议》。截至2019年9月份《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正式发布之前，我司与光大永明人寿发生的《统一交易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交易时间	类型	交易概述	交易金额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优势精选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5万元/年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稳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5万元/年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5万元/年
2019/7/16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永铭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3万元/年
2019/7/3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永铭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7万元/年
2019/7/3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认购我司发起设立的朔州热电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26.25万元/年
2019/8/16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普通账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聚固收5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0.11万元/年

2019/8/16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聚固收 5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0.11 万元/年
2019/8/28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投连稳定账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铭货币产品	20 万元/年
2019/8/29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普通账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聚固收 5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64.09 万元/年
2019/8/29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分红账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聚固收 5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2.69 万元/年

备注：交易金额以管理费金额计算，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另外，光大永明人寿作为委托人与我司签署《委托投资管理协议-2019年补充协议》，新增4款个人税收递延养老金保险账户委托我司管理，预计委托规模1000万元，收取管理费1.5万元/年，为一般关联交易。

二、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一）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第三季度，在《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正式发布之后，我司还与光大永明人寿开展了以下关联交易。

交易时间	类型	交易概述	交易金额
2019/9/1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投连账户光明 1 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铭固定收益产品	12 万/年
2019/9/1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投连账户光明 2 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铭固定收益产品	12 万/年
2019/9/19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永明人寿投连账户光明 2 号认购我司发行的永铭固定收益产品	6 万/年

备注：交易金额以管理费金额计算，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二）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与我司同受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控制，为我司关联法人。第三季度，我司与光大银行开展了以下关联交易。

交易时间	类型	交易概述	交易金额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赣州发展嘉福中心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中担任账户监管人	0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赣州发展嘉福中心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中担任托管人	6 万元/年
2019/7/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电建路桥债转股定向资产管理产品中担任托管人	5 万元/年
2019/7/3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云南交投高速公路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中担任托管行	150 万元/年
2019/7/31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横琴科学城二期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中担任托管行	50 万元/年
2019/8/16	一般关联交易	光大银行在我司发行的光大永明资产永聚固收 58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中担任托管行	12 万元/年

备注：交易金额以托管费金额计算，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与光大置业有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光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置业”）与我司同受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控制，为我司关联法人。2019 年 7 月 1 日，我司与光大置业签订了《清洁服务协议》，聘用光大置业提供保洁服务，服务期一年，支付服务费 19.36 万元/年。

（四）与合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我司董事长担任合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源资本”）董事长。合源资本为我司的关联法人。2019 年 9 月 4 日，我司与合源资本就“中国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混改项目”签署《保密协议》，不涉及费用支付。